

北京怀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关联借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 2018 年 3 月 14 日、28 日共向吴玉松、曲长利持股的北京金汇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借款 51 万元，2018 年 4 月 10 日的还借款 50 万元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关联方吴玉松为实际控制人，董事长、总经理；关联方曲长利为公司董事。吴玉松为北京金汇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，曲长利为北京金汇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的股东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6 月 12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会议以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向北京金汇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》，关联方吴玉松、曲长利回避表决。上述议案已提请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吴玉松	北京市怀柔区庙城镇龙山新新家园文渊坊 1 号	--	--
曲长利	北京市怀柔区庙城镇融城园北区 2 号楼 8 单元 302 号	-	-
北京金汇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	北京市怀柔区东关一区 88 号	有限责任公司	吴玉松

(二) 关联关系

关联方吴玉松为实际控制人，董事长、总经理；关联方曲长利为公司董事。吴玉松为北京金汇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，持有北京金汇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1% 的股份，曲长利为北京金汇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的股东，持有北京金汇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49% 的股份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向北京金汇宇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借款 51 万元，借款期限为一年，属无息借款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本次借款为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的无息借款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要求，旨在支持公司发展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是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北京怀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北京怀教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12 日